

明辉·阿卡迪亚 1 号楼 2 单元、2 号楼、4 号楼、5 号楼 1 单元、6 号楼、7 号楼、8 号楼外墙真石漆维修工程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信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明辉·阿卡迪亚 1 号楼 2 单元、2 号楼、4 号楼、5 号楼 1 单元、6 号楼、7 号楼、8 号楼外墙真石漆维修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信阳市丰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图纸与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明辉·阿卡迪亚 1 号楼 2 单元、2 号楼、4 号楼、5 号楼 1 单元、6 号楼、7 号楼、8 号楼外墙真石漆维修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明辉·阿卡迪亚 1 号楼 2 单元、2 号楼、4 号楼、5 号楼 1 单元、6 号楼、7 号楼、8 号楼外墙真石漆维修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3.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3.3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须提供承诺）；

3.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6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29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在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持公司授权委托书购买磋商文件，同时留存营业执照和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9 月 04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七、其他

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信阳市丰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委托，就明辉·阿卡迪亚 1 号楼 2 单元、2 号楼、4 号楼、5 号楼 1 单元、6 号楼、7 号楼、8 号楼外墙真石漆维修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现将磋商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明辉·阿卡迪亚 1 号楼 2 单元、2 号楼、4 号楼、5 号楼 1 单元、6 号楼、7 号楼、8 号楼外墙真石漆维修工程；

二、工程项目简要说明：

2.1、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2、建设地点：信阳市；

2.3、招标范围：图纸与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2.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5、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6、工程概况：详见工程量清单控制价。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3.2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在有效期内；

3.3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

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在建工程（须提供承诺）；

3.5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6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投标报名及磋商文件发售信息：

4.1、报名时间 2024 年 8 月 23 日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 8: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8:00。

（北京时间，下同。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持公司授权委托书购买磋商文件，同时留存营业执照和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响应文件接收信息：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响应文件递交的地点：详见磋商文件；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磋商有关信息：

6.1、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6.2、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接收地点；

七、其他应说明事项：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阳市丰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 18837617119

招标代理机构：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联系人：翟先生

电 话：17703761233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信阳市丰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883761711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信阳科兴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龙飞山城二期天玺广场 26 号楼 9 楼

联 系 人：翟先生

电 话：17703761233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